

基隆市成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主席：陳校長怡君

記錄：周雪萍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2 日 星期三下午 1 時 10 分

參、地點：會議室

肆、主席報告：

- 一、有關上學期末午餐食安問題，經調查雖非食物中毒，午餐從廚房煮食、運送到班級用餐等流程，仍請相關人員多加注意，避免造成師生健康危害及後續處理困擾。
- 二、活動中心預計於 2 月底取得使用執照以及操場落成啟用，5 月 1 日校慶將以運動會方式舉辦，各位老師可以預先安排運動賽事或表演活動等。
- 三、上學期期末製發成績單時，有關成績及評語等，請各位老師依相關規定斟酌考量，是因應教育部 113 年 4 月 24 日教育部修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修訂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辦法。

伍、教務處報告

本學期各項活動行事曆及各組報告詳如附件 1。

陸、學務處報告

- 一、報告事項詳如附件 2。
- 二、期中及期末考試順序是否調整，經表決 28 票同意維持不變；另第 2 天數學科考試調整至第 2 節，俾利必要時彈性調整學生應試時間，經表決 29 票同意通過。

柒、總務處報告

- 一、活動中心使照預計 2 月底取得後，安排各位同仁停車事宜。
- 二、簿本發放缺漏的班級會盡快通知廠商補齊。
- 三、本學期預計進行以下採購改善校園環境，教學大樓廁所整修工程、地坪改善工程及音響廣播設置。
- 四、配合六年級畢冊製作，訂於 3 月 13 日早自習拍攝教職員工團照。
- 五、教師進修研習：4 月 16 日下午自衛消防演練。
- 六、本學期為新年度開始，有關弱勢學生補助等相關證明文件，請老師提醒學生 2 月 14 日前繳交，俾利開學製發註冊單。

捌、人事室報告

報告及宣導事項詳如附件 3。

玖、會計室報告

審計處 3 月 7 日下午查核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含分基金)113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教育處 4 月 10 日下午辦理 114 年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補助及委辦經費執行情形實地查核，屆時如有相關問題需解釋說明，請各位老師及同仁配合提供協助。

拾、提案討論

提案：基隆市成功國小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詳如附件4，提請討論。

說明：草案業已公告於校網供參。

決議：出席人數 41 人，34 票如案通過。

拾壹、散會

基隆市成功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處報告事項

◆ 教務主任

一、重要行事

- (一)本學期上課日期自 114/2/11(星期二)至 114/6/30(星期一)，暑假自 114/7/1 開始。
- (二)2/28(星期五)-3/2(星期日)和平紀念日連假，4/3(星期四)-4/6(星期日)清明連假，5/30(星期五)-6/1(星期日)端午連假。
- (三)期中考：4/16(星期三)、4/17(星期四)。
- (四)學習扶助篩選測驗(1-6 年級)：5/7(星期三)至 5/23(星期五)。
- (五)學力檢測(3、5 年級)：5/29 星期四
- (六)期末考：
 1. 6 年級：6/3(星期二)、6/4(星期三)
 2. 1-5 年級：6/18(星期三)、6/19(星期四)。
- (七)期末成績及得獎名單繳交：6/23(星期一)。

二、教師研習

2/12 期初校務/學年會議/特推會、2/19 雙語體育研習(1)、3/5 閱讀研習(1)、3/19 學習扶助研習(1)、3/26 閱讀研習(2)、4/2 資訊教育研習、4/9 雙語體育研習(2)、4/23 特教研習、4/30 學習扶助研習(2)、6/25 期末校務會議/特推會。

三、通知單

- (一)學習扶助上課意願通知單(2/11 發放)：
 1. 對象：2-6 年級目標學生。
 2. 開課日期：3/3(星期一)。
 3. 2/25(星期二)前發放開課通知單給授課老師及學生。
- (二)教育優先區社團開課通知單：
 1. 對象：粉彩畫社團(1-3 年級學生)。
直笛/籃球社團(4-6 年級學生)。
 2. 開課日期：直笛社團 3/4 星期二、粉彩畫社團 3/5 星期三、籃球社團 3/6 星期四。
 3. 請導師發放開課確認通知單給學生，如有變動請於 2/14(星期五)前確認。。
- (三)學生行事曆(2/11 發放)。

四、教室使用說明

- (一)本土語/新民語教室如上學期使用教室(可到教務處查詢教室使用列表)

五、閱讀推動

- (一)寒假閱讀心得單：2/17(星期一)-2/21(星期五)繳交閱讀心得單。
- (二)各項活動：3 月寒假閱讀心得優良作品展、4 月書香月活動、5 月母親節主題書展、6 月食農教育主題書展。

◆ 教學組

課後照顧班 一年級班、二年級班、三四年級混齡班

課後照顧班預計開課時間為 2/17(一)至 6/20(五)，麻煩導師協助調查期末統計錄取的參加同學之緊急聯絡資料，如有學生要繳費，請告知費用繳交至教學組。

英語村 四年級

本校英語村活動安排日期如下（均為下午），12:45 校門口上車。

3/27. 401 班

4/10. 402 班

4/17. 403 班

4/24. 404 班

科展

3/12-14 繳交科展作品資料

3/17-19 科展作品校內展覽

語文競賽

3/25、27 校內國語文競賽

4/1 校內臺灣台語朗讀比賽

作業抽查

3/24-28 數學習作調閱(一~六年級)

4/21-25 英語習作調閱(三~六年級)

5/12-16 社會習作調閱(三~六年級)

6/9-13 作文調閱(三~六年級)

課表

本學期課表原則上依照上學期固定課表內容，由教務處印製並發給各班，如有特殊原因需要一整個學期的調課，請於 2/17 下班前提出，由教務處登記後協助修改教室外張貼之課表。

本土語/新住民語/手語

本學期無異動，請抽離上其他課(非閩語課)的學生依上學期課表安排到各上課地點上課。

教室日誌

各班教室日誌敬請確實拿給該堂授課老師簽名，**次月第一個上課日的早自習**，請派學生送至教務處。

◆ 資訊組

1. 教師備課用書已放置於教務處，請授課教師自行前來領取並簽收。導師若有學生課本的需求，請於 2/11 下午起至 2/14 到辦公室領取。如有其他用書需求，請向資訊組反應。
2. 學生用書依照 114/1/21 校務系統之學生人數進行發放。
3. 下學期資訊研習已規劃入全校教師進修時間(4/2)，預計以班級電腦、網路、資安、GOOGLE 表單為主題進行研習，屆時請各位老師上網報名。若各位老師另有需求想列入資訊研習內容，也請告知資訊組，以利課程安排。
4. 各班級教室目前皆已架設無線基地台，如有電腦不能上網情事，請直接通知資訊組，將安排時間前往處理。

◆ 註冊組

一、班級人數及身分別確認

(一) 2/11 開學日請導師務必確認班級人數。

(二) 請導師務必隨時更新思騰校務系統學生之身份別（如：原住民、新住民、低收入戶...），以便做為各項申請之通知依據。**事關學生權益請導師務必更新學生身分別。**

二、已在校網最新消息公告之獎助學金

(一) 公告序號 7568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請各班導師要幫學生申請敬請於 2 月 20 日前向註冊組提出申請

(二) 公告序號 7569

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辦理「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表」

(三) 公告序號 7570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2500 元)

以申請午餐補助之低收入戶由註冊組逕行申請，若為新住民子女欲改申請倍力清寒助學金(3000 元)請 2/20 前告知註冊組，未提出者則申請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四) 公告序號 7571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國民中小學補助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

112-2 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之申請，以午餐秘書提供之弱勢學生名單由註冊組逕行申請。若有新增未在名單內，請另行通知註冊組。

(五)開學之後，有相關之獎助學金申請詳情，會即時公告於校網。

三、六年級畢業生若有欲就讀外縣市者，請提早告知註冊組，若有外縣市相關入學資料會公告於校網，請六年級導師留意。

◆ 特教組

1. 2 月開始專業團隊治療服務(物理、心理、職能、語言)。
2. 2/12 期初特推會。
3. 1~2 月期初鑑定安置心評工作。
4. 3~4 月幼小轉銜鑑定安置心評工作。
5. 3~5 月小學轉介、轉銜鑑定安置心評工作。
6. 基隆市成功國小 113 學年資源班欲提報特殊需求彙整如下(依 113 學年特教師生比 1:8 114 學年應增一名特師編制於 114.03 公布):

編號	年	班	障別	認領鑑定評估人員	備註	送件日期
1	幼大班	新生	發展遲緩	郭美珍 1	幼小轉銜	114.3 初
2	幼大班	新生	發展遲緩	郭美珍 2	幼小轉銜	114.3 初
3	幼大班	新生	發展遲緩	郭美珍 3	幼小轉銜	114.3 初
4	幼大班	新生	發展遲緩	郭美珍 4	幼小轉銜	114.3 初
5	幼大班	新生	發展遲緩	郭美珍 5	幼小轉銜	114.3 初
6	1	102	確認自閉症	李碧惠 1	申請心理	114.2 初
7	1	101	疑似自閉	李碧惠 2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8	1	101	智能障礙	李碧惠 3	第一次提報	114.2 初
9	1	101	情緒行為/妥瑞	李碧惠 4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0	1	101	情緒行為	李碧惠 5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1	2	201	情緒行為	李碧惠 6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2	2	201	疑似自閉	李碧惠 7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3	3	304	情緒行為	李碧惠 8	第一次提報	114.2 初
14	3	302	情緒行為	唐莘蘋 1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5	3	301	非特教生	唐莘蘋 2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16	3	401	智能障礙	唐莘蘋 3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17	4	401	自閉症	唐莘蘋 4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18	4	403	情緒行為	唐莘蘋 5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19	4	402	腦性麻痺	唐莘蘋 6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20	4	401	過動/注意力	唐莘蘋 7	有效日期到期	114.4 中
21	6	601	確認自閉症	郭美珍 6	小中轉銜	114.4 中
22	6	602	確認智能	郭美珍 7	小中轉銜	114.4 中
23	6	602	疑似學障	郭美珍 8	第一次提報	114.4 中

基隆市成功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務處報告事項

◎學務主任

一、宣導：

- (一)友善校園宣導(早自習)：2/12
- (二)災害防治演練及宣導：2/19-2/27
- (三)跟蹤騷擾防治宣導：2/26
- (四)性別平等(早自習)：3/12
- (五)品德教育宣導(早自習)：3/19
- (六)交通安全宣導(早自習)：3/26
- (七)家庭教育(早自習)：4/9
- (八)反霸凌宣導：4/23
- (九)兒童權利公約(早自習)：4/30
- (十)環境教育(早自習)：5/28
- (十一)兒少保護宣導(早自習)：6/4

二、教師研習：性別平等教育(3/12)、家庭教育(5/7)、健康促進暨環境教育研習(6/11)

三、班親會：114年2月21日星期五晚上7:00(依出席簽到表核予補休時數)。於2/26(三)下午班親會補休。

四、通報：藥物濫用、中輟、性侵害性騷擾事件、流感、腸病毒、霸凌、家暴、自殺、意外受傷。

五、學生輔導與管教：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實施正向管教及零體罰政策，落實初級輔導，消弭親師生衝突。

六、性別平等教育：建立學生性別平等意識、自我身體保護、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合理之情感表達態度、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

七、校園霸凌防制：進行課程議題融入教學，以增進學生防制校園霸凌知能。以正向輔導管教方式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

八、課後社團：上課時間2/17(星期一)起至6/14(星期五)止(4/14-4/18月考週所有社團暫停上課)

九、校外教學：請配合課程需要辦理，可至學務處填寫校外教學申請單。

十、健康促進：

(一)口腔保健：攜帶牙刷、牙杯，每週使用漱口水、健康飲食觀，餐後及睡前潔牙。

(二)視力保健：下課鼓勵學生走出教室活動、每天第二節下課望遠凝視、看書寫字保持35-40公分距離。

(三)健康體位：配合SH150鼓勵學生多運動、午餐教育均衡飲食、減糖活動宣導。

(四)菸檳/正確用藥宣導。

十一、學務處期初發放之各項表單彙整表置於附件一，請老師們參閱，如有缺漏請洽各組組長領取。

◎生教組：

一、友善校園宣導：

主題為「拒絕兒少性剝削不拍、不傳、不留、要求助」。宣導資料(節省資源不發放紙本)及宣導影片連結亦同步放在校網文件區，檔案序號：345

(一) 2/12(三)上午 8:10 觀看校網→文件檔案區 345

(二) 2/11(二)-2/17(一)請各班進行友善校園議題融入教學宣導

二、災害防治宣導：

(一) 2/19(三)-2/27(四)防震暨防災議題融入教學宣導，讓學生充分了解防災要領。

(二) 2/19(三) 上午 8:00 全校防震防災影片宣導、8:30 預演防震演練。

(三) 2/27(四) 上午 8:30 全校正式防震演練。

(四) 請學生填寫品德聯絡簿裡面的防災卡及攜帶防災帽到校。

三、導護工作說明：

(一) 導護輪值表上學期已發放，為了避免資源浪費，僅放本報告事項後(附件)讓老師參閱。

(二) 本學期有 3 次連假《02/27(四)、04/02(三)、05/29(四)》，麻煩當周輪值的導護組值勤全日，謝謝大家幫忙。

四、交通安全：

(一) 放學路隊說明。(放學方式調查表請於 2/17(一)前送至學務處)

(二) 指導學童上放學交通安全(過馬路要注意左右來車、不要邊走邊玩、盡量走有導護志工值勤的斑馬線路口等)及禮儀(禮讓他人、向導護志工問好)，並加強交通安全法治觀念。

五、校園安全：

(一) 上學時間 7:40~8:00。早上到學校後，在教室安靜自習，勿跑到校園偏僻角落。

(二) 請提醒家長務必準時接送學生，每天放學後逾時 15 分鐘警衛將請學生集合至旁警衛室旁等候家長或安親班接回。

六、課後社團：

(一) 社團課學生放學後請先到學務處集合，再由社團老師帶到教室上課，不可出校外。

(二) 上課時間自 114 年 2 月 17 日(一)起至 114 年 6 月 13 日(五)止。114/4/14(一)~18(五)為期中考週，所有課後社團暫停上課。

(三) 請提醒學生報名費用則於開課第一堂時交予開課老師。

七、學生請假：

(一) 請導師於 2/17(一)下班前在校務系統更新學生緊急聯絡資料，並以回條通知生教組，以利學務處盡速製作與列印《學生緊急聯絡名冊》。

(二) 請學生依照本校〈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規則〉辦理請假事宜。若於 8:00 無至學校，又無請假記錄者，導師須以電話聯絡家長，確定學生狀況。

(三) 學生如因病或因事需早退者，須由家長向導師聯絡，填具外出證明單，持本單始可離開校園，但仍需補寫假單。

(四) 請導師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勤，學生無故連續二天未經請假不到校上課，請通報學務處，第三天未經請假不到校上課者，學務處偕同導師進行家訪，第四天早上仍未到校將通報中輟；或未經請假而無故缺課累積達 7 日(49 節)以上，也需通報。

(五) 發下各班 10 張〈學生請假單〉與 10 張〈學生外出單〉供各班導師運用。

八、其他各項活動：

(1)2/26(三)早自習婦幼安全、跟蹤騷擾宣導—二年級參加(其他年級觀看直播)

(2)3/5(三)班會、5/14(三)班會

(3)2/24(一)~3/3(一)模範生選拔

(4)4/2(三)兒童節活動/模範生頒獎

(5)5/1(四)校慶暨母親節活動

(6)5/1(四)~5/7(三)母親節系列活動

(7)5/14(三)早自習—法治教育—高年級參加

(8)5/21(三)早自習—自治市長選舉政見發表會—中高年級參加(低年級觀看直播)

第一節—校園網路成癮防治衛教宣導—中高年級參加(低年級觀看直播)

(9)5/29(四)自治市長選舉

(10)6/12(四)六年級藝起去旅行校外教學

(11)6/17(二)六年級畢業典禮

(12)6/26(四)第四節—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四年級參加

九、學務處開學資料內有最新學生行動載具管理辦法，如有申請回條請於 2/17(一) 前送至學務處。

十、其他：

※轉知內政部辦理之「113 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校網最新消息 7574)，若有老師要替學生提出申請，請於 03/03(一)前告知生教組。若推薦人數超過一人，再共同討論推舉人選。

◎體衛組：

一、校隊練習時間：

(一) 徑賽組：114/3/17~114/6/14，每週一、三、五 8：00-08：40

(二) 田賽組：114/3/17~114/6/14，每週一、二、四 12:40-13:10

(二) 跆拳道基層選手訓練站：114/2/19~114/6/14，每週三放學後 14:30~15:30

二、體育器材使用規則：

(一) 因學務處人力不足，故平時器材室不開放，但常用的體育器材會放在活動中心四周，請上課的老師自行取用。

(二) 活動中心內的體育器材，請上課的老師指導學生務必於使用完畢之後放還原位。

(三) 若上課老師發現活動中心內的器材不夠，請到體衛組借器材室鑰匙，必在使用後歸還鑰匙。

(四) 若有器材損壞或是球類需要打氣，麻煩將上述物品放置器材室外的空籃子中，以利後續維護。

(五) 足球、棒球與躲避球等具危險性質的器材，禁止在活動中心內使用。

三、健身操：

(一) 每天(星期三除外) 8：30~8：40。(月考當天暫停)

(二) 雙語健身操影音檔連結。

1-2 年級：<https://youtu.be/AoIqWmMCvU4?si=fKbRgFw6kiKhsPmT>

3-6 年級：https://youtu.be/tHSOhtLe_Yo?si=gqcigfdU0tySTyJY

四、SH150 運動小達人：

(一) 實施日期：114/2/11~114/6/6。

(二) 紀錄表交回截止日：114/6/12。

(三) 頒證時間：預定 114 年 6 月擇日舉行。

(四) 請鼓勵學生每天運動 30 分鐘(體育課除外)，並提醒學生選擇適當地點運動。

五、體適能檢測：

(一) 實施時間：4/1~5/31

(二)四到六年級各班體育任課教師施測後寄到 ab6389@gm.kl.edu.tw，以利後續上傳成果。

整潔活動：

(三)實施內容為

1. 立定跳遠

2. 坐姿體前彎

3. 仰臥捲腹 https://youtu.be/jSoe5kmTyPk?si=Ge1QwbR14TD0v_6P(原仰臥起坐已經取消)

4. A. 800 公尺跑走 B. 漸速耐力折返跑 https://youtu.be/K_RMxpxQnhE?si=BortY-eWPOzqyCzk

(A 與 B 選一項實施即可)

六、游泳教學：待市府來函通知後再實施。

七、整潔活動：

(一)實施時間：每日 10：10~10：30，每週一、二、四、五 15：35~15：55。

(二)請老師指導學生打掃，打掃完畢後請提醒學生記得將打掃用具攜回。

(三)掃具申請辦法：所需掃具請填寫掃具申請表，期中若有損壞請將壞損掃具送至學務處，以換取新掃具。

(四)資源回收時間：每週二/四 10：15~10：25。

(五)全校大掃除：期初訂於 2/12 星期三第一節(以教室、廁所清消為主)，期末大掃除訂於 6/26 星期四上午第一節。

◎輔導行政：

一、重要事項：

(一)三月性別平等月：

(1)114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規劃續以「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為主題，訂定子標題為：青春不留白，隱私不散佈，關注孩子在虛擬網路世界可能遭遇的陷阱，防範兒少私密照、影像等私密/隱私資料外流之現象。老師可透過課程設計融入各領域教學，以提升學生對於數位性別暴力事件的因應知能，包括提升網路禮節、拒絕違法行為、辨識誘騙、冷靜蒐證等，以降低渠等成為網路世界受害者的風險。

(2)三月性別平等月宣導，預計於兒童朝會時間進行兒少保護及性平教育宣導。

低年級於 2/26(三)至階梯教室參加婦幼隊宣導，其餘年級則觀看直播放影片方式實施，另於 3/12(三)則觀看性別教育宣導影片，相關連結屆時將公告於校網。。

(二)一/四年級瑞文氏測驗：預計 4/21~4/25 辦理，四月初會發下時間調查表，屆時再麻煩導師安排合宜檢測的時間。

(三)輔導資料：各班學生輔導資料填寫

A 卡：學習狀況勾選(第二學期期末前完成)

B 卡：訪談紀錄(請老師將家庭訪問一併記錄，於期末休業式前完成)

二、榮譽卡(真善美卡)制度：

(一)實施日期：114/02/11~114/05/29。

(二)集滿登記：114/06/04~114/06/06(中午 12:00 截止)。

(三)頒獎時間：預定 6/30 日舉行。

三、宣導事項：

(一)教育部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

一般學生之訪問，由各班導師擔任，每學期至少一次，其方式可採到府訪問、電話訪問、個別約談、班親會或其他方式。特殊個案學生視個案情形由導師會同相關人員共同訪問

或晤談。本學期期末將發紙本調查各班家庭訪問情形以作為教育處填報依據。請導師將家庭訪問內容詳實記錄於校務行政系統。

※期末紙本調查表內容供參

對象 實施方式	一般生(人次)	原住民學生(人次)	新住民學生(人次)
到府訪問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電話訪問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個別訪談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其他方式（請註明何種方式）：如 Line 通訊軟體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其他方式訪談（請註明何種方式）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二)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幫一幫我)之服務資源，請老師轉知家長善用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資源。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發製作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宣導公版 PPT、懶人包、教案示例，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請老師參閱使用。

(<https://www.k12ea.gov.tw/Tw/Common/DownloadDetail?filter=043F1AEB-690C-4F45-924E-D1C90AE7694E&id=b615cf90-a3e0-45a7-b3d6-aeffc87dad3>)

◎專任輔導：

一、個別晤談：

若班上有需個別輔導之學生，請導師至學務處索取「高關懷兒童調查表」進行填寫。專輔老師會於高關懷會議後(預計 2/24 或 3/3 下午召開)，再依據學生的狀況訂定適合的輔導時間與次數。

二、團體輔導：

本學期依據學生心理及行為狀況的了解，根據學生需求開設團體輔導，已於上學期末將「小團體導師推薦表」發給二至六年級導師，煩請導師協助推舉學生進行報名，推薦單請置於信封中於 2/20 前交至學務處(已收到部分班級的推薦單)，屆時會發下家長同意書讓學生帶回，感謝導師費心。

三、班級輔導：

(一)本學期班級輔導會由高年級先入班，接著低年級，而後中年級

(二)於開學發下「班級輔導調查表」，請導師先協助勾選適合入班上課之時間。

(三)班級輔導主題課程規劃暫定如下：

年段	輔導主題
低	EQ 魔法學校、明星海選會(特質認識)
中	人際彩虹橋、非暴力溝通
高	網路情懷、情感面面觀

四、教師與家長諮詢時間：

(一)教師或班級家長有需諮詢，可事前提出，以利安排雙方合宜之時間。

(二)諮詢服務目的在於與教師及學生家長，彼此分享意見、以共同討論的方式，來協助學生改善或增進其學習意願狀態、情緒調適、降低行為與人際問題，而促進學生心理健康並融入學校學習生活。

五、協助校園內學生特別情緒、行為等狀況處理。

附件一：學務處發放資料統整表

※開學日學務處發放資料統整表：

(資料發放若有缺漏，煩請找各組領取)

	發 放 資 料	發 放 對 象	繳 交 期 限	說 明
生 教	防震防災避難掩護實施計畫	全校同仁 各 1 份		2/19(三)8:00 撥放防災宣導影片、8:30 防震演練預演。 2/27(四)8:30 全校正式防震演練，請全校教師將防災教育融入課程中，讓學生充分了解防災要領。 請學生填寫品德聯絡簿防災卡及準備防災帽。
	緊急聯絡名冊 填寫注意事項	全校 各班 1 份	2/17(一)	若有異動請導師依照說明上系統填寫、更新。 無論是否有異動，皆請繳交回條通知生教組。
	上放學方式 調查表	全校 每生 1 張	2/17(一)	上、放學方式請分開填寫，麻煩請讓家長簽名確認。
	課後社團 開課通知			2/11(二)發放開課通知單。 報名費於第一次上課時繳交給指導老師。
	行動載具管理 辦法	全校 每生 1 張	2/17(一)	全校學生發放最新學生行動載具管理辦法，如有申請回條請於 2/17(一)交回學務處。
	請假單	全校 各班 10 張		無故未到校達連續二日請務必告知生教組。第三日學務處偕同導師進行家訪。
	外出申請單	全校 各班 10 張		學生如因病或因事需早退者，須由家長向導師聯絡，填具外出證明單，持本單始可離開校園，但仍需補寫假單。
輔 導 行 政	班親會通知單	全校各班 每生一張		
	班親會活動紀錄	全校各班 一 份	2/26(三)	
專 輔	班級輔導調查表	每班一張	2/20(四)	
體 衛	廁所清潔紀錄表	4-6 年級 每班 1 張	每月底交 回當月紀 錄表	
	運動小達人實施 計畫&紀錄表	每班一份 共 兩 張		

**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導護與糾察隊輪值工作表**

週次	日期	品德與宣	總導護	導護 1	導護 2	糾察隊
1	02/11-02/14	友善校園	羅登耀	張清佳	唐莘蘋	601
2	02/14-02/21	負責盡責	朱源清	陳淑淳	李俊璋	602
3	02/21-02/27	防震防災	吳詩盈	詹怡娟	周雪娟	601+602
4	03/03-03/07	誠實信用	潘可瑩	廖家伶	劉貞伶	601
5	03/07-03/14	交通安全	林昀宣	湯名琇	林婉萍	602
6	03/14-03/21	藥物濫用	陳達元	李碧惠	江品禾	601+602
7	03/21-03/28	法治教育	魏吟君	游舒萍	王琴惠	601
8	03/28-04/02	人權理念	廖達賢	連陳傳	陳玉芝	602
9	04/07-04/11	自律守法	劉貞君	王湘涵	石景菱	601+602
10	04/11-04/18	性別平等	張綺君	李俊璋	張清佳	601
11	04/18-04/25	愛護生命	林婉萍	林佳旻	陳淑淳	602
12	04/28-05/02	孝親尊長	王美華	江品禾	李美慧	601+602
13	05/02-05/09	愛護海洋	林淑貞	周雪娟	廖家伶	601/501
14	05/09-05/16	反菸拒檳	袁鴻佑	王琴惠	游舒萍	602/502
15	05/16-05/23	國防教育	郭美珍	潘可瑩	張綺君	601+602/503
16	05/23-05/29	營養教育	李碧惠	劉貞伶	林佳旻	601/501
17	06/02-06/06	謙虛有禮	詹怡娟	李美慧	羅登耀	602/502
18	06/06-06/13	法治教育	湯名琇	石景菱	王湘涵	601+602/503
19	06/13-06/20	愛護環境	連陳傳	劉貞君	魏吟君	501
20	06/20-06/27	閱讀教育	陳玉芝	唐莘蘋	廖達賢	502
21	06/27-06/30	閱讀教育	陳玉芝	唐莘蘋	廖達賢	503

注意事項：

1. 導護輪值原則：

- (1) 低年級值勤一般導護 4 次(低年級導師不用當總導護)。
- (2) 值勤總導護 1 次及一般導護 3 次。
- (3) 值勤總導護 2 次及一般導護 1 次。
- (4) 機動組：由生教組、體衛組、輔導行政負責，協助依公文務必派員公假研習之導護老師。

2. 值勤補休：

- (1) 總導護 1 日
- (2) 一般導護 4 小時

3. 導護時間、項目若有互換，請務必提早告知學務處，以利正確核給補休時數。

4. 若因故無法執勤，須自行找人交換或代理，並告知學務處(除依公文公派研習公假之情形，則由機動組負責代理勤務，其他公假仍須教師自行互換導護工作)。

5. 因連假請 114/02/27、04/02、05/29 的導護組值勤全日。

基隆市成功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有關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注意事項：

1. 為配合教育部實施「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自 113 年 2 月起實施「全面落實高中職免學費」及「定額減免私立大專校院學雜費 3.5 萬元(每學年)」政策等。
2. 提醒同仁申請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注意事項如下：
 - (1) 子女就讀「國立大學」，無變動，得申請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 13600 元。
 - (2) 子女就讀「私立大專校院學士班(含五專後 2 年)」，每學期補助 17500 元(一學年補助 35000 元);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附表九「子女教育補助表」，就讀私立大學補助 35800 元(每學期)。
各類減免與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僅能擇一支領，爰如選擇領取子女教育補助之同仁，請先聯繫貴子女就讀學校辦理『放棄』定額減免學雜費 17500 元(每學期)，避免補助費重複請領及後續追繳等困擾。
 - (3) 子女就讀「高中、高職」，因應全面落實高中職免學費，不得再申請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
 - (4) 子女就讀「國中小」，無變動，得申請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 500 元。
3. 有關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職員工子女教育補助，本週將發放申請表，請依限繳交相關證明(如為繳費單據影本者，請書名「與正本相符」並簽名)。

二、【宣導】請 114 年欲申請退休之教職同仁，至遲於 114 年 3 月底以前至人事室提出申請。

三、有關 114 年本市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近期如同仁有安排健檢需求，請盡量於 11 月底前完成，以利後續檢據核銷作業。

四、【宣導】依本府 114 年 1 月 20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140101938 號函，宣導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製作「各機關性騷擾防治通用教材-性騷擾防治三法介紹及案例分享」簡報，相關檔案可自行請至本校校網文件區下載。

基隆市成功國小學生成績評量辦法

111 年 4 月 27 日本校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修訂

111 年 5 月 4 日校務會議臨時會通過

111 年 12 月 2 日修訂公告

112 年 1 月 18 日校務會議通過

112 年 6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成功國小(以下稱本校)依據教育部 108 年 6 月 28 日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109 年 2 月 14 日基府教學壹字第 1090204680 號函基隆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增)113 年 4 月 24 日教育部修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訂定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辦法(以下稱本辦法)，本辦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二、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要點如下：

(一) 成績比例

本國語、英語、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等有舉行定期評量之學科，其成績比率訂定為定期評量配分 40%及平時評量配分 60%，學期成績為上述成績按配分比率計算後之加總。

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生活、本土語言、資訊等無舉行定期評量之課程，其成績比率訂定為平時評量配分 100%，該學期成績計算交由授課教師依教學專業自主權決定之。

(二) 評量範圍

1. 學習領域：其評量範圍包括國民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所訂之各學習領域、重大融入議題及相關核心素養等學習領域。

2. 日常生活表現：其評量範圍包含學生出缺席情形、團體活動表現、品德言行表現、公共服務及校內外特殊表現等。

(1) 出缺席情形：含事假、病假、曠課、公假暨喪假等紀錄。

(2) 品德言行表現：導師應考量學生之智力、性向、興趣、家庭環境與社會背景等因素，並依平日個別行為觀察、談話紀錄、家庭訪視紀錄之資料等評量，並以文字詳實描述。

(3) 團體活動表現：導師或任課教師應依班級活動、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校活動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等參與情形評量，並以文字詳實描述。

(4) 公共服務表現：導師或相關人員應依班級服務、學校服務和社區服務等參與情形評量，並以文字詳實描述。

(5) 校內外特殊表現：導師或相關人員依學生實際表現記錄之。

(三) 評量原則與類別

學生成績評量應本適性化、多元化之原則，兼顧形成性評量、總結性評量，必要時應實施診斷性評量及安置性評量。其評量結果應兼顧保密性並尊重隱私。

形成性評量，教師在教學過程中，為瞭解學生學習情形得進行之評量。

總結性評量，教師於教學活動結束後，為瞭解學生學習成就之評量。

診斷性評量，為診斷學生學習、情緒或人際關係困難，作為個別輔導與學習扶助教學之依據。

安置性評量，依據學生學習表現與需求，評估特殊性向與能力，提供適切安置之評量。

(四) 評量細則

1. 定期評量次數，每學期二次：期中學期成績評量、期末學期成績評量。成績評量之日期，由教務處訂之。

應屆畢業生第二學期期末成績評量日期，由六年級學年會議決議，經教務處覆核後訂之。

2. 評量方式，由各年級學年會議提出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3. 出題審題，定期評量落實審題機制並遵守迴避原則，學校教育人員不得有洩題或暴露試卷之行為。

定期評量為學年老師授課的科目（例如國語、數學、社會領域）試卷由學年老師擔任審題教師；其他領域(例如英語、自然領域)之試卷由領域任課教師成員擔任審題教師。

4. 紙筆測驗，平時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應以最小化為原則。
5. 個別差異。成績評量應視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並衡酌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需求及優勢管道，以獎勵輔導為原則，彈性調整其評量方式。
6. 多元評量：依各學習領域內容及活動性質，採取紙筆測驗、表單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並得視實際需求，由任課老師參酌學生自評、同儕互評或家長提供之資訊辦理評量事宜。
7. 成績分布，教師就各學習領域及日常生活表現之成績評量紀錄，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但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8. (增)本校結合教務、學務、輔導及家長資源，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對需予協助者，落實預警、輔導措施。學生學習過程中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之基準者，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日常生活表現需予協助者，依教師輔導及管教學生相關規定施以輔導，並與其法定代理人聯繫。

(五) 評量人員：學生學習領域成績由任課教師負責評量；評量方式由任課老師依照教學計畫在學期初以口頭或書面方式向學生及家長說明。定期評量人員由該班當日課表授課教師擔任。

(六) 評量結果：

學生學習領域之平時及定期成績評量結果，應依照評量之方法性質以等第、數量或文字描述記錄之。

學生成績評量，於學期末應綜合全學期各種評量結果記錄，參酌學生人格特質、特殊才能、學習情形與態度等，評定及描述學生學習表現和未來學習之具體建議，並應以優、甲、乙、丙、丁之等第，呈現各學習領域學生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1. 優等，90 分以上。

2. 甲等，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
3. 乙等，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
4. 丙等，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
5. 丁等：未滿 60 分。

前項等第，以丙等為表現及格之基準。

(七)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1. 出缺席情形，含事假、病假、曠課、公假（含喪假）等紀錄。
2. 品德言行表現：導師應考量學生之智力、性向、興趣、家庭環境與社會背景等因素，並依平日個別行為觀察、談話記錄、家庭訪視記錄之資料等評量，並輔以文字詳實描述。
3. 團體活動表現：導師或任課老師應依照班級活動、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校活動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等參與情形進行評量，並輔以文字詳實描述。
4. 公共服務表現：導師或相關人員應依照班級服務、學校服務和社區服務等參與情形進行評量，並輔以文字詳實描述。
5. 校內外特殊表現：導師或相關人員依照學生實際表現紀錄之。

(八) 成績結算日(刪)

1. 定期評量期中學期成績評量之成績於期中評量結束日 5 日後結算。
2. 期末學期成績評量之成績於期末評量結束日 3 日後結算。
3. 科任教師需於成績結算日前提供成績供導師結算成績。
4. 學生成績評量結果，於評量結算後公布

三、補行評量

(一) (刪)學生定期評量時，因故經准假缺考者，准予銷假後立即補行評量，並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辦理。未參加定期評量且未補行評量者，該次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

(二) (刪)補行評量實施期限

期中補行評量實施期限，在評量結束日期後 5 日內評量完畢，以計算期中學期成績。

期末補行評量實施期限，在評量結束日期後 3 日內評量完畢，以計算期末學期成績。

(三) (刪)補行評量成績處置

1. 補行評量成績之計算依下列規定辦理：

(1) 因公、因直系血親尊親屬喪亡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缺考者，按實得分數計算。

大陸或國外轉學生，參加補行評量者，其定期評量成績之計算依本項規定辦理。

(2) 非屬前款所列原因，補行評量成績在六十分以下者依實得分數列計；超過六十分者，其超過部份以七折計算後列計。

(一) (增)凡本校各年級學生，於定期評量時，因故經准假缺考者，准予銷假後立即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並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辦理。但無故擅自缺考者，經申請後准予補行評量，否則缺考成績以零分計算。

(二)學生於學期中途依規定核給公假者，其學業成績處理如下：

1. 公假期間之日常考查成績，得以心得報告代替考試。

2. 公假期間定期考查成績之補行評量，得單獨舉行，不受定期補行評量之限制。

四、特殊原因停課因應措施

因特殊原因停課之班級、學生，於復課日起進行評量。

五、本辦法內所述日數均指上課日計算。(刪)

六、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成功國小總收文	
日期	
號碼	

檔 號：114/01/2

保存年限：永久

基隆市成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表

壹、主席：陳校長怡君		記錄：周雪萍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2 日 星期三 下午 1 時 10 分		
參、地點：2 樓會議室		
肆、出席簽到：		
一、教務主任：	黃存濟	學務主任：游淑雲
總務主任：	詹重宏	會計主任：游玉敏
人事主任：	陳玉蟬	
二、級任教師：		
1、一年 1 班：	王若生	一年 2 班：林偉良
2、二年 1 班：	王柳吟	二年 2 班：游淑雲
3、三年 1 班：	林淑萍	三年 2 班：王美華
三年 3 班：	王若生	三年 4 班：王淑芬
4、四年 1 班：	詹重宏	四年 2 班：李淑慧
四年 3 班：	陳傳	四年 4 班：林淑貞
5、五年 1 班：	廖彥賢	五年 2 班：劉貞君
五年 3 班：	王若生	五年 4 班：陳達元
6、六年 1 班：	林時宜	六年 2 班：江品末
六年 3 班：	王若生	

三、科任教師：

吳培珊	陳鼎濤
潘可慧	詹怡娟
石景芝	羅玲瓏
鄭伊利	
鄧美珍	

馮名輝

Lyon

四、幼兒園：

楊慧琳

五、職員：

張潔惠 游玉玲

趙明華

六、家長代表：

高偉明